

濟南市黃河志

JINAN SHI HUANG HE ZHI

(1855—1985)

济南市黄河河务局编

濟南市黃河志

济南市黄河河务局编

一九九三年二月

书名题字：王众音

济 南 市 黄 河 志

济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16 300 千字

1993年4月印刷 印数1—1150

济南市新闻出版局准印证(1992)29号



1959年9月毛泽东同志在济南泺口视察黄河



济南黄河鸟瞰

黄河大堤





添口险工

张褚窝控导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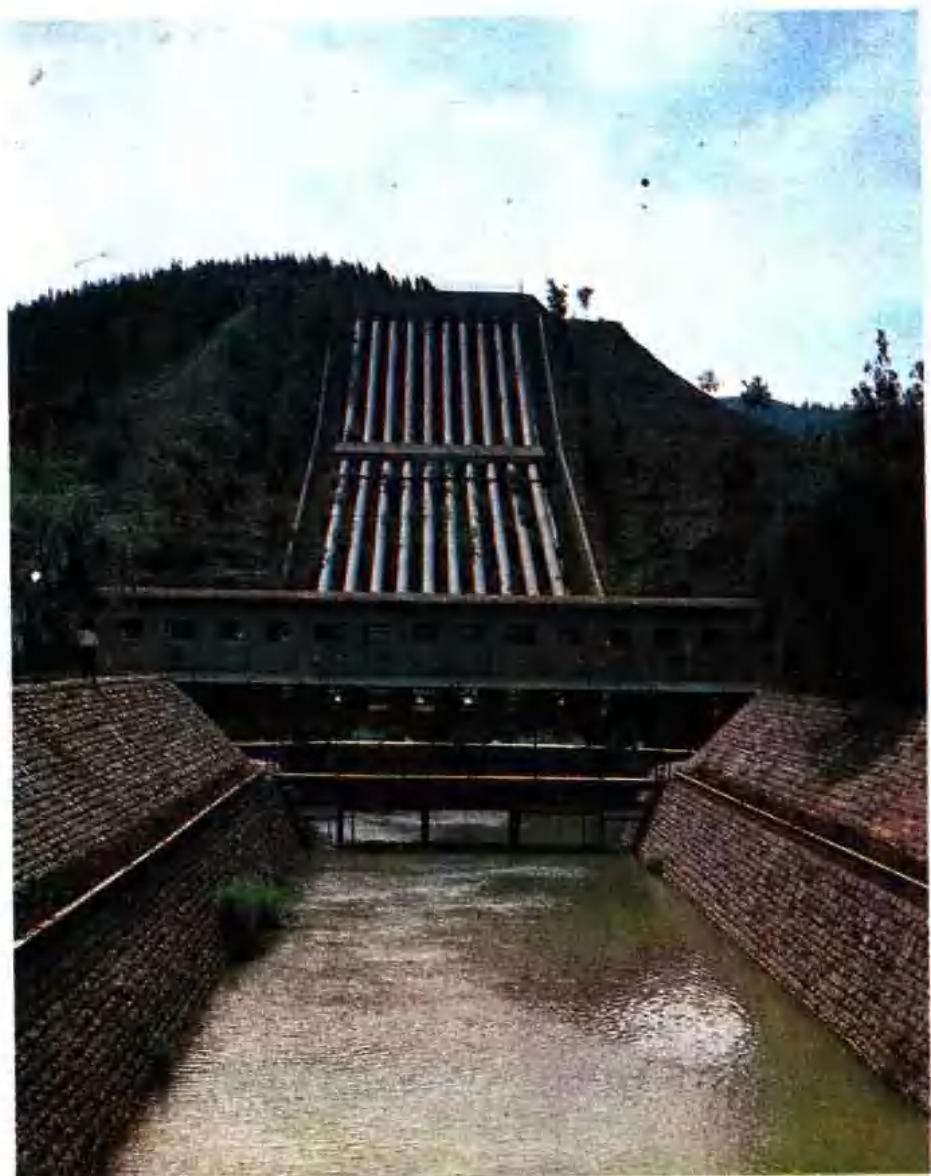




老徐庄引黄闸

杨庄虹吸工程





平阴田山电灌站



放淤改土 水稻丰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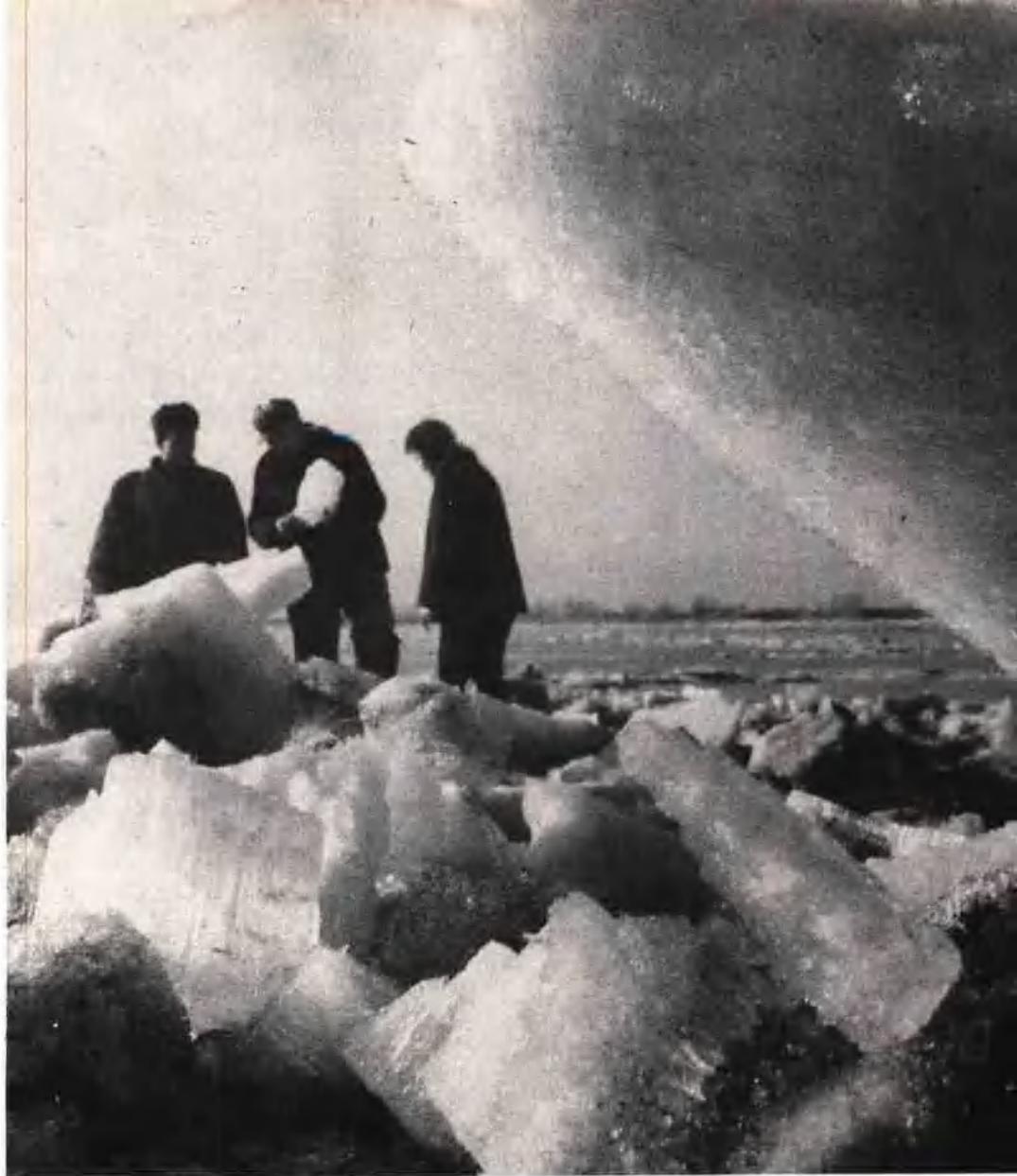


济南人民加高堤坝战胜1958年大水

人民解放军参加抗洪斗争



黄河凌讯冰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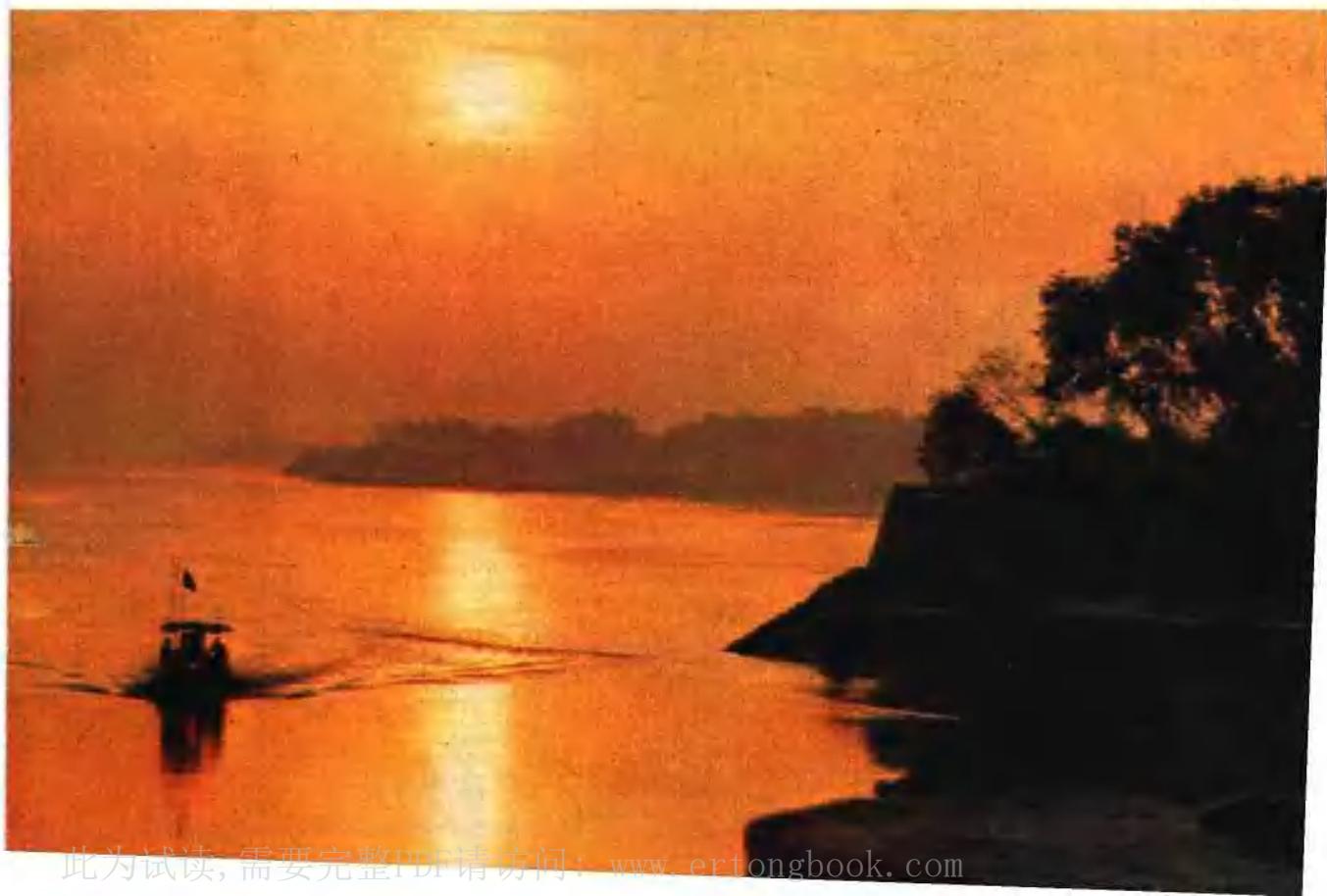
爆破冰凌





济南黄河公路大桥

黄河风光



序

济南市黄河河务局编纂的《济南市黄河志》出版问世，为治理与开发黄河提供了翔实可靠的重要资料，它是新编黄河专业志的一项可喜成果，值得庆贺。

济南市位于山东黄河中部咽喉河段，南临群山，背靠黄河，是全省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京沪胶济铁路交汇处。黄河安危，直接关系着济南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主义建设。历史上，黄河对济南市的繁荣昌盛有过贡献，也因洪水泛滥给沿黄人民带来过深重灾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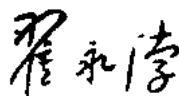
早在济南解放前的1946—1948年8月，长清、章丘解放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面对国民党军队的干扰破坏和经济极端困难的情况下，组织动员群众开展了“反蒋治黄”斗争，修复堤防，抢修险工，战胜了黄河归故后1948年的洪水。同年9月济南解放后，济南人民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团结奋斗，抢修堤防，加固险工，昼夜奋战，巡堤查险，战胜1949年的洪水，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

建国后，济南市人民和黄河职工，遵循“根治黄河水害，开发黄河水利”的总方针，开展大规模的治黄工作。大力培修加固堤防，淤背固堤，强化险工坝岸，整治河道，修建护滩控导工程和分滞洪工程，初步建成以堤防、险工、护滩控导和分滞洪工程为主的防洪工程体系。依靠坚固的堤防和强大的人防，战胜了历年洪水、凌汛，取得人民治黄年年安澜的辉煌胜利，扭转了历史上黄河三年两决口的险恶局面，保卫了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和社会主义建设。

黄河水沙资源的开发利用，对振兴济南经济发挥了重大作用。自1955年开始兴办引黄兴利事业，全市沿黄已建成引水能力121.7立方米每秒的引黄工程，灌溉土地，因地制宜改种水稻，淤地改土，把沿黄涝洼碱地改造成稳产高产田，滩区和山区发展提水灌溉，农业连年丰收，多种经济蓬勃发展，群众生活显著改善。引黄济湖，对改变白云湖生态环境，发展经济提供了良好条件。引黄保泉工程的兴建，对保持泉城名胜、解决城市供水将发挥着越来越大的效益。千年的害河已开始造福人民。黄河的巨大变化，充分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

新编《济南市黄河志》在各级领导和专家学者的亲切关怀指导下，经过编纂者历时九年辛勤耕耘，以科学的态度，客观地记述了黄河治理的历史与现状，重点记述了建国后广大人民群众在党和政府领导下治黄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及其经验教训。它的出版问世，不仅可使水利工作者从中得到启示和借鉴，并对进一步认识黄河、研究与治理黄河，以及在宏观决策方面提供科学的依据，是一部有益当代惠及后世的治黄资料著述。

黄河治理虽取得前所未有的巨大成绩，但它是一条极其复杂的多泥沙河流，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需要我们一代接一代不断地艰苦努力，去探索、研究、治理，使其更好地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服务。



一九九二年二月十九日

凡 例

一、《济南市黄河志》的编写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准确地反映史实，力求达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

二、本志按照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的济南市志编委会的要求，结合济南治黄工作的具体情况编写，坚持“统合古今，详今略古”和“存真求实”的原则，突出黄河治理专业特点，如实地记述事物的客观实际，充分反映当代治河的巨大成就。

三、本书以志为主体，辅以述、记、传、图、表、照片等。篇目采取横排门类，纵述始末，并兼有纵横结合的编排。一般设篇、章、节三级，以下层次用一、（一）、1、（1）序号表示。

四、本志除引文外，一律使用语体文、记述体，文风力求简洁、明快、严谨、朴实、通顺、流畅，述而不论。

本志的断限，上限起自 1855 年，下限断至 1985 年，个别重大事件下延至 1993 年。

五、本志在编写过程中广采博取资料，并详加考订核实，力求做到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准确完整，翔实可靠。重要事实和数据均注明出处，以备核对。

六、本志文字采用简化字为准，古籍引文及古人名、地名简化后容易引起误解的仍用繁体字。标点符号以 1990 年 3 月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新闻出版署修订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为准。

七、本志中机构名称在志书中首次出现时用全称，并加括号注明简称，再次出现时用简称。

人名一般不冠褒贬。古今地名不同的，首次出现时加注今名。历史朝代机构称号除日伪政权外，均不加“伪”字。

八、本志中计量单位，以 1984 年 2 月 28 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的规定》为准，其中千米、平方千米仍采用现行报刊通用的公

里、平方公里。历史上使用的旧计量单位，则照实记载。

九、本志纪年时间，民国以前，一律用历代年号，用括号注明公元纪年，以后用公元纪年。

十、为便于阅读，本志编写中一般不用引文，在确需引用时则直接引用原著，并用“注释”注明出处，以便查考。引文注释采用脚注（即页末注），当页编码。

济南市黄河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孟青云
副主任委员 马玉忠
顾问 司继颜
委员 姚秀文 陈秉谦 李永海 陈六连
李咸隆 党方晨 张德维 程美灵
徐建华 王树森 赵传荣
办公室主任 李咸隆
副主任 程美灵

编辑人员

主编 李咸隆
分篇编辑 党方晨 张德维 程美灵 李咸隆
制图 程美灵
特邀编审 张学信 窦守宽 王式元

目 录

序	
凡例	
黄河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概述	1

第一篇 河 情

第一章 自然环境	10
第一节 地理	10
第二节 河道	12
第三节 水文	14
第二章 社会经济	18
第一节 区划	18
第二节 经济	18
第三章 灾 害	26
第一节 决溢	26
第二节 旱涝碱	33

第二篇 防洪工程

第一章 堤防建设	40
第一节 沿革	40
第二节 培修	42
第三节 加固	50
第四节 机淤固堤	55
第二章 险工建设	61
第一节 沿革	61